

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3,808,842.0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69,203,162.05 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2,191,224,122.9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37,110,112.19 元。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808,842.07	-349,723,833.45	-376,114,518.6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91,224,122.9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37,110,112.1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89,882,398.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应满足：“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截止 2025 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2,191,224,122.9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37,110,112.19 元，不具备规定的分红条件，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因此 2025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